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9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8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7,411,952.14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则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927	01092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58,348,647.84 份	429,063,304.3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3 月 31 日）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707,007.56	1,437,357.96
2. 本期利润	5,123,150.37	388,141.9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1	0.003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36,111,179.29	447,269,726.7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2	1.04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	0.17%	-1.10%	0.12%	1.46%	0.05%
过去六个月	2.07%	0.23%	0.65%	0.15%	1.42%	0.08%
过去一年	5.67%	0.22%	3.18%	0.13%	2.49%	0.09%
过去三年	5.53%	0.22%	4.98%	0.11%	0.55%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2%	0.21%	3.96%	0.12%	1.76%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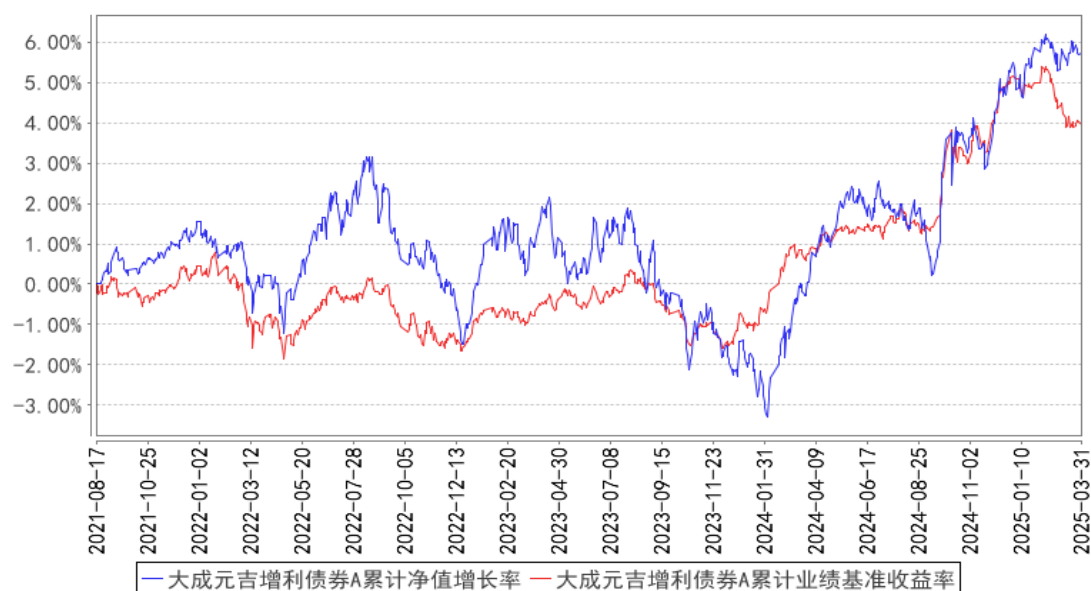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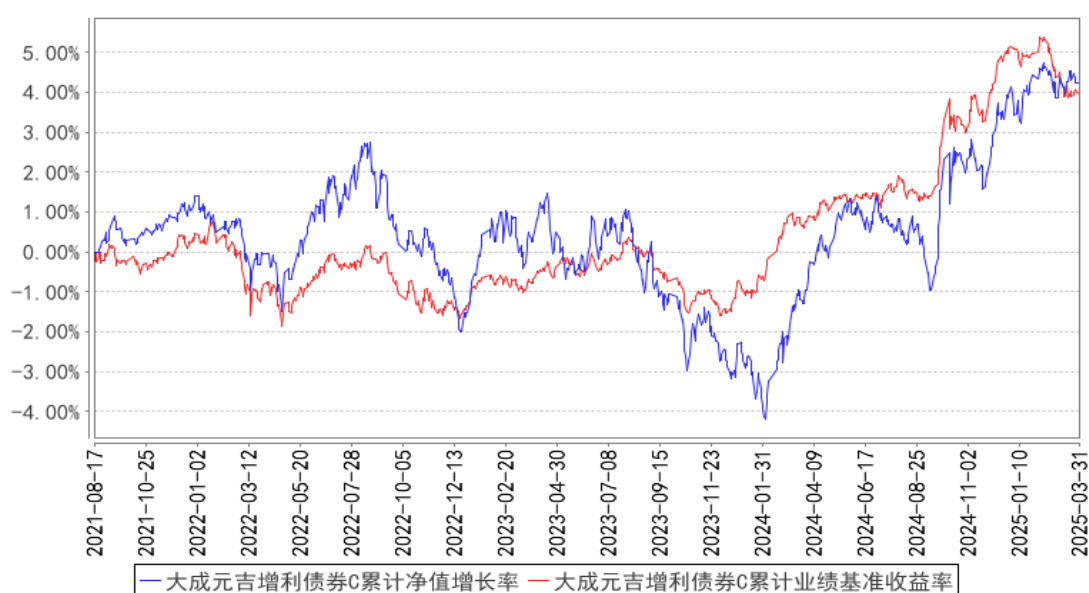
				④		
过去三个月	0.27%	0.17%	-1.10%	0.12%	1.37%	0.05%
过去六个月	1.87%	0.23%	0.65%	0.15%	1.22%	0.08%
过去一年	5.24%	0.22%	3.18%	0.13%	2.06%	0.09%
过去三年	4.31%	0.22%	4.98%	0.11%	-0.67%	0.1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24%	0.21%	3.96%	0.12%	0.28%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雄晖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年3月20日	—	17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年7月至2015年5月先后担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主管、基金经理助理、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4月任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2021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2021年6月16日起任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7月14日起任大成尊享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大成尊享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2021年9月17日起任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4日起任大成景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趋

					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 24 日起任大成盛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20 日起任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28 日起任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立	本基金基金经理，首席固定收益投资官兼社保及养老投资管理部总监	2021 年 8 月 17 日	-	23 年	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2005 年 4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现任首席固定收益投资官兼社保及养老投资管理部总监。2007 年 1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5 月 23 日起任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4 年 4 月 4 日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2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任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 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任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 3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3 日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 年 2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任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 16 日起任大成景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 17 日起任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存在证券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形。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以来经济保持平稳，科技的突破提升了市场信心，市场风险偏好提升，中小市值个股表现更好，红利相关板块反而略有下跌。债券市场对货币宽松预期过高，本季度调整明显。我们股票部分坚持“供给总体稳定，需求长期有增长，估值不高”的选股思路。但 2025 年以来短期需求的波动超出了我们的预期，并对持仓部分板块的股价造成了较大的压力。我们进一步审视了持仓不同板块的长期供求关系，对组合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银行板块我们持仓比例总体稳定，但对板块内的持仓进行了调整，核心是基于公司经营的风险与估值的评估。由于长期供求不确定性的增加，我们减持了煤炭板块。同时我们增加了部分制造业公司的投资，这些公司普遍看起来过于“传统”，但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依然能保持优势，而“传统”的评价似乎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减少竞争。我们对转债部分持仓进行了调整，减持了部分小盘转债，更多地向偏债性的转债倾斜。在组合久期管理上，采取先降后升的策略，积极把握中长久期利率债的波动机会并适时优化持仓

结构。同期组合保持了较低的杠杆，有效抵御了资金面的不确定性冲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7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0%；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2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36,174,739.14	17.15
	其中：股票	336,174,739.14	17.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94,912,973.95	81.36
	其中：债券	1,594,912,973.95	81.3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55,983.49	0.33
8	其他资产	22,686,480.26	1.16
9	合计	1,960,230,176.84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66,752,566.59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54%。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3,696,486.55	7.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881,789.00	0.2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867,048.00	0.4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03,648.00	1.1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2,770,961.00	4.39
K	房地产业	9,202,240.00	0.4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9,422,172.55	14.3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	—	—
非必需消费品	11,537,958.92	0.61
必需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37,923,588.11	2.01
房地产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4,523,158.96	0.24
材料	7,045,899.33	0.37
科技	5,721,961.27	0.30
公用事业	—	—
政府	—	—
合计	66,752,566.59	3.54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77	渝农商行	5,176,200	31,471,296.00	1.67
1	0361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2,227,000	10,851,151.92	0.58

2	601665	齐鲁银行	5,417,000	32,827,020.00	1.74
3	00939	建设银行	4,264,000	27,072,436.19	1.44
4	603995	甬金股份	1,225,400	24,765,334.00	1.31
5	300373	扬杰科技	489,200	22,703,772.00	1.21
6	000725	京东方 A	5,186,300	21,523,145.00	1.14
7	000338	潍柴动力	1,148,500	18,846,885.00	1.00
8	601872	招商轮船	2,629,600	17,144,992.00	0.91
9	00425	敏实集团	604,000	11,537,958.92	0.61
10	600000	浦发银行	905,400	9,443,322.00	0.50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如有），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129,226.03	0.8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4,477,378.63	37.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21,286,471.23	22.37
4	企业债券	215,709,127.67	11.4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20,910.14	0.53
6	中期票据	592,062,413.15	31.4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7,513,918.33	3.0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594,912,973.95	84.6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5	21 国开 05	600,000	66,222,509.59	3.52
2	220220	22 国开 20	600,000	64,227,994.52	3.41
3	092403004	24 进出口行二级资本债 01A	600,000	60,899,884.93	3.23
4	2228041	22 农业银行二级 01	500,000	52,883,753.42	2.81
5	2228006	22 中国银行二级 01	400,000	41,122,904.11	2.1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2 国开 10、22 国开 20、21 国开 05 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等受到北京金融监管局处罚（京金罚决字〔2024〕43 号）。本基金认为，对国家开发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2 建设银行二级 01、建设银行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1 号）。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2 农业银行二级 01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4〕67 号）。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0,385.4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628,461.9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97,632.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2,686,480.2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65	齐鲁转债	20,432,419.07	1.08
2	113037	紫银转债	19,049,037.95	1.01
3	113056	重银转债	12,523,417.35	0.66
4	123151	康医转债	5,508,043.92	0.29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36,376,027.59	5,240,127.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9,927,267.06	456,040,601.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7,954,646.81	32,217,424.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58,348,647.84	429,063,304.3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A	大成元吉增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8,833,159.63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8,833,159.63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29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2025 年 4 月 22 日